**113年度飼主責任宣導：狂犬病、絕育、晶片登記法規及動物保護觀念巡迴宣導活動講座徵詢調查表**

1. 目的：透過向下紮根方式從小培養學生尊重生命及飼主責任觀念，宣導愛護動物、生命教育、飼主責任、正確動物保護法令、狂犬病防疫及寵物絕育等知識，培植強化學生愛護動物、飼主責任理念及防疫知識。
2. 課程大網：愛護動物、生命教育、飼主責任、動物保護法令、狂犬病預防注射及寵物絕育、視授課現場與寵物互動教學及有獎問答。
3. 宣導對象：本市各幼兒園、小學、中學、大專院校。
4.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動物保護處、承辦單位：雷科斯國際有限公司。
5. **申請方式(電子)**：透過<https://forms.gle/dNeM7M5RaAd6JE7u5>或掃描右下角QRoode報名

**或透過(紙本)申請：**請將本表單印出填寫完畢後，寄送至新北市泰山區楓樹街15巷17號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學校(單位)名稱 |  |
| 學校(單位)地址 |  |
| 聯絡人 | 姓名：Email： 電話：手機： |
| 上課日期(可複選) | □09月□10月□11月 | 上課時間(可複選) | 星期一□上午□下午星期二□上午□下午星期三□上午□下午星期四□上午□下午星期五□上午□下午 |
| 上課地點 | □禮堂□體育館□教室□視廳教室□圖書館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 |
| 對象及上課人數(每堂最少50人) | □全校，約計\_\_\_\_\_\_人□\_\_\_\_\_\_年級\_\_\_\_\_\_班，約計\_\_\_\_\_\_人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約計\_\_\_\_\_\_人 |
| 可提供之設備  | □單槍投影機□筆記型電腦□雷射筆燈 |
| 備註 | 1. 請儘量於上課日前14日提交申請，俾利講師安排，**無須負擔講師費**。
2. 報名後，由承辦單位主動聯繫並協調實際日期。
3. 同學參加現場有獎微答、贈送精美小禮物。
4. 講座課後須填寫滿意度調查問卷，**請同學攜帶筆具**。
 |

承辦單位：雷科斯國際有限公司

承辦聯繫人：許玲瑋 / 張孫偉，電話02-2297-0109